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保荐机构”）作为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邦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并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诚邦股份 2017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于 2020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1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17】170 号文批准，诚邦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8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8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659.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669.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7】393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86.76 万元，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截至项目结项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914.56 万元，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6,415.31 万元，累计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6,415.31 万元。

截至项目结项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952.98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与各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	571905304510302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设计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3301040160007421285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设计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99837997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设计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	95180154800005836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设计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69.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6.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9,914.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否	16,878.52	16,878.52	16,878.52	-	17,529.56	651.04[注 1]	103.86	2020 年 6 月 30 日	-	否	否	
设立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否	11,436.17	11,436.17	11,436.17	2,686.41	10,028.67	-1,407.50	87.69	2020 年 6 月 30 日	448.73	否	否	
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	否	2,354.87	2,354.87	2,354.87	0.35	2,356.33	1.46	100.06	2020 年 6 月 30 日	-	否	否	
合计	-	30,669.56	30,669.56	30,669.56	2,686.76	29,914.56	-755.00	97.54	-	448.7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相关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相关内容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主要原因是：1、设立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尚余项目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继续支付相关款项。</p> <p>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p> <p>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及理财收益。</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设立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含该募集账户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9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到期后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1月1日至结项日，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以前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万元。

截至项目结项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6,415.31万元，累计收回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6,415.31万元。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0年1月1日至项目结项日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0年7月结项，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1,952.98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4日发布的《诚邦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截至项目结项日募集资金户结余资金为1,952.98万元，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发布的《诚邦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诚邦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诚邦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诚邦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 靖



任俊杰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